

四川省民政厅关于确定 2025 年社会组织 3A 以上评估等级的通知

川民发〔2025〕139 号

各有关社会组织：

按照《四川省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自查自评、专家评估、审查公示、确定结果等程序，2025 年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工作已全部完成。现将 2025 年评为 5A 级、4A 级、3A 级社会组织名单通知如下：

一、5A 级社会组织（10 家）

1. 成都市锦江区社会组织发展基金会
2. 四川省科技公益发展基金会
3. 四川省危险化学品协会
4. 四川省见义勇为基金会
5. 四川省国际医学交流促进会
6. 四川省建筑业协会
7. 四川省中医药学会
8. 四川省广东商会

9.四川省针灸学会

10.四川省律师协会

二、4A级社会组织（15家）

1.四川省成都七中教育发展基金会

2.四川省索玛慈善基金会

3.四川省通信学会

4.成都市石室教育基金会

5.四川省铸造协会

6.四川省有机肥料产业发展促进会

7.四川省内江市教育基金会

8.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学会

9.四川省绿色发展促进会

10.四川省茶叶流通协会

11.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

12.四川省水利学会

13.四川省医药行业协会

14.四川省食品饮料产业协会

15.四川省民营文化企业协会

三、3A级社会组织（24家）

1.成都市见义勇为基金会

2.洪雅县关心下一代基金会

3.富顺县育才教育基金会

4. 四川省地震学会
5. 四川省国际商务发展促进会
6. 四川省品牌建设促进会
7. 四川长江经济研究院
8. 四川省绿化基金会
9. 四川省实验动物学会
10. 四川省吉林商会
11. 四川省广安市教育基金会
12. 四川省罐头食品行业协会
13. 四川省川联光伏产业商会
14. 四川省应急管理学会
15. 四川省心理学会
16. 四川省税务学会
17. 四川省仁心公益慈善促进会
18. 四川省造纸行业协会
19. 资阳市慈善总会
20. 四川省抗衰老科学的研究促进会
21. 四川省成都市育英教育发展基金会
22. 四川省工业软件学会
23. 四川省医学传播学会
24. 四川省国际税收研究会

按照《四川省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以上社会组织评估

等级有效期至 2029 年 12 月。期间如有违反《四川省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规定之情形，将受到降低或取消评估等级的处理。

四川省民政厅

2025 年 12 月 29 日